

## 第十一次分享

吳主光

我們的組織制度：

### 3 1 . 神國觀念（屬靈的）強過教會觀念（屬地的）

3 2 . 「獨立路線」是為支持「神國觀念」：獨立不是分散，而是聯合全世界所有屬神的教會，陣容更大，更榮耀。

3 3 . 「神國觀念」是為針對「撒但的國」：神國觀念使我們與屬神的教會合一，同時也使我們與仇敵的國分開。

- 1 . 自從二十多年前參加在台北舉行的「世界華人福音會議」之後，因為大會強調「聖經記載天國多過教會」，我不但明白「應以天國為重，地方教會為輕」，更關心到「有天國，也就有與神為敵的撒但的敵國」。感嘆「華福會」為推動教會合一而強調「神國觀念」，反而漸漸忽略與「仇敵的國」為敵。「華福會」明顯不介意靈恩派和新神學派的教會加入，卻介意「弟兄會」之類的教會持保守和不濫交的觀念。
- 2 . 聖經以神的國為重，例如：打從施洗約翰出來傳道，他就喊著說：「天國近了，你們應當悔改。」以後主耶穌和門徒出來傳道，也以「天國近了」福音的主題或中心。我們看見主說了許多「天國的比喻」，主教門徒禱告（主禱文）也以關心「願你的國降臨」為重。主指出，人得救是「進入神的國」，人被撇下是「趕到外面黑暗的地方去」。聖經形容主再來，是「得國降臨」作王。主被審是為「是不是猶太人的王」，主卻認為他的「國不屬這世界」。聖徒得最高的獎賞是「與主同坐寶座，同作王」，或得「榮耀的冠冕」。西庇太的兩個兒子盼望「在神國裡坐在主的左右」。彼得指出，我們追求是為「豐豐富富的進入神的國」。教會原是指地上聖徒的「集會」而已，其屬靈的團體卻稱為「神的國」，因為我們都是「天國的子民」，我們在地上生活只不過是「作客的，寄居的」。我們將來要到的天堂被形容為「新耶路撒冷——新國都」。
- 3 . 與「天國」形成比對的，主耶穌又形容撒但的國不會自相分爭，因為如果牠自相分爭，「牠的國」就站立不住。聖經又形容敵基督的國為「獸的國」。啟示錄用「大紅龍」來形容撒但的國，牠的「七頭十角」是指歷史上逼迫以色列的「七個王朝」和「末世時歐洲十國」。耶穌受魔鬼試探之時，撒但與耶穌相爭，是為國度相爭。保羅形容撒但為「執政的，掌權的，管轄這幽暗世界的，空中掌權的」。主耶穌降臨被形容為「騎白馬的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」，因為他降臨要從敵基督手裡奪回他的國。若以「屬靈路線」來形容人類歷史，可以說是魔鬼與主耶穌相爭的歷史，因為人類歷史的開始，就是因為魔鬼引誘始祖而墮落；人類歷史的流傳，是天空中屬靈氣的爭戰；人類得拯救是主耶穌敗壞掌死權的魔鬼；人類歷史的結束，是主耶穌將魔鬼丟入硫磺火湖，然後新天新地開始，無世無盡…。是故，「國」的觀念佈滿了整本聖經。
- 4 . 這樣，我們以「神國觀念」來看「教會」，就可以看出，「地方教會」只不過是聖徒在地上的集會而已。她是「屬地的」，她在地上存在的目的，是引導人歸向神，達成天國的使命，這是說，教會雖然「屬地」，但是若能達成「屬靈和屬天的目標」，教會就是走在「屬靈路線」上。相反，「屬地的教會」若以社會關懷（不是為福音事工的那一種）、宗派勢力、政治目標…等為目標，她的導向是「世界」，她就變成「屬世的教會」，失去「鹽」和「光」的本質，像無用的石鹽一

樣，丟在外面被人踐踏。

5. 基督徒若只以「個人」的得失為重，他是以自我為中心，他的信仰是不能叫他得救的；基督徒若只以「自己的團契」為重，他是以建立自己的勢力為重，可能在教會裡攪分裂；基督徒若只以一間「地方教會」為重，他的屬靈眼光仍然屬於近視，因為是出於「屬地的教會觀」；基督徒若以自己「教會的宗派」為重，他不是分裂一間地方教會，而是分裂「無形的屬靈教會——神的國」。是故，基督徒漸漸成熟，就是從「個人觀」長進至「團契觀」，然後從「團契觀」長進至「教會觀」，進而「宗派觀」，最後到達「神國觀」才算為真正的成熟。
6. 「神國觀念」叫我們與世上任何屬神的教會相交、相愛、以致達成主在約翰福音十七章禱告中所期望的最理想目標，就是「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，像主耶穌與父神合而為一一樣」。但「神國觀念」同樣叫我們有耶和華忌邪的心，叫我們不論付甚麼代價也不與異端合一。反而視凡與異端合一的教會為「淫婦」，如同啓示錄所形容的「大淫婦」一樣。聖徒要學習以「焚燒大淫婦」為樂，高唱哈利路亞。可惜，當今「開放的教會」就與天主教、靈恩派、新神學派、摩門教、東正教…等異端合一；甚至不惜與回教、印度教、佛教、喇嘛教、猶太教…等異教合一。「保守的教會」卻為一點點禮儀組織不同，一點點意見分歧，一點點個人的得失…就連明明是屬主的教會也不肯與之相交、相愛、和合一。我們平安福音堂幾十間堂會若能明白這一點，就應該容易相交、相通、相關、相愛、和合一了。
7. 我們推動「獨立路線」，除了不想「金字塔式領導」之外，更是為要學習以「國度觀念」為重。因為我們各堂會雖然在行政上獨立，在靈裡卻是合一的。而且這個合一，是合成「神的國」，是屬靈的，是更大的，是永恆的。不但在「平安福音堂」名下的堂會應該合一，即使是與普世所有屬神的教會也應該合一。我們關心自己堂會增長，也應關心其他平安福音堂增長，更應關心神國增長。我們怎樣出錢出力聘請傳道人回來牧養自己的教會，也應怎樣出錢出力協助本地其他平安福音堂會，協助牧職神學院，協助海外的平安福音堂，協助「短宣運動」，協助國內華人事工，協助海外肢體，協助被差到世界各地的宣教士，協助與我們相關的福音機構和神學院……。直到我們漸漸學會擴闊心胸，關懷普世，視自己為「天國子民」多過「某某地區平安福音堂的肢體」。
8. 「國度觀念」最忌宗派觀念，因為分裂基督的身體；同時也是最忌個人利益觀念，因為自我中心是無法擴闊屬靈眼光的。但有了「神國觀念」的人，他不會孤單，因為心中想到「世上有許多無名的傳道者」，組成一支無形的大軍，自己就是他們中間的一員。存這樣的心，就不會看自己的成功為個人的成功，也不會單單以自己堂會擁有大而華麗的教堂為榮為重（這些都是「屬肉體」的觀念），乃看想到自己所擺上的，能建成最華麗的新耶路撒冷為滿足的喜樂，這才是「屬靈路線」所重視的。
9. 「神國觀念」也叫我們關心時代的變遷、聖經有甚麼預言應驗在現今時代、以色列的動態怎樣應驗聖經的預言、世界政治局勢怎樣佈置末世哈米吉多頓大戰的舞台、歐洲列國聯盟怎樣產生敵基督、宗教大合一運動和異端動向怎樣產生假先知、社會罪惡增加怎樣敗壞全地、福音是否已經傳遍天下和得救的人數何時添滿……等等。因此，只有肯以「神國觀念」為重的人才會有這樣的時代醒覺，忠心等候主回來。
10. 「堂會觀念」很容易以行政、裝修、人數、組織、禮儀、權力、會議……等為重。於是也容易引至傾向相爭、外型大、熱鬧、潮流、娛樂…等。但「神國觀念」卻叫我們以天父的事為念，

重視行在暗中，得天父的稱讚、想到討神的喜悅多過討人的喜悅、注重屬靈無形的多過注重屬地有形的、能與普天之下任何屬神的兒女相交，不局限於與本堂會的會友相交、能叫我們警醒，因為有神的國，也有屬於撒但的敵國…。因此，「神國觀念」能叫我們將愛心和關懷擴大，不但以自己教會為重，更漸漸學會關心全世界神所建立的工作，學會對世界憂神所憂，恨神所恨。